

## 單元六第二課：事務書信（第 125 頁）

### 題目

試根據下列材料，以課室花園第 6 座 6 樓一住戶劉靜堯的身份，向課室花園管理處負責人王品均先生寫一封投訴信，反映屋苑住宅單位裝修嚴重擾民的情況。

### 材料一：屋苑單位裝修通告

#### 有關本座進行住宅室內裝修的通告

下列樓層有單位進行室內裝修，詳情如下：

樓層	裝修日期
7	2030 年 2 月 19 日至 2030 年 3 月 23 日

於上述工程期間，將可能有聲響及油漆氣味自裝修單位傳出，敬請見諒！

如有任何查詢，煩請致電 1234 2234 與管理處王先生聯絡。

敬希垂注，特此公佈！

此致

課室花園第 6 座住戶

課室花園管理處謹啟

2030 年 2 月 15 日

### 材料二：課室花園第 6 座 6 樓一住戶——中二學生劉靜堯的日記（節錄）

2030 年 2 月 23 日 星期六 多雲

今早樓上又 7 點不到就開始施工了！每天幾乎都施工到晚上 12 點才結束，真的令人很煩躁！難得的週末都不得安寧，我明天還要去參加作文比賽的啊！

……

連日來的噪音，似乎讓大家的心情都變差了。今早下樓碰到了 10 樓的陳先生，一向溫和的他不停地向我抱怨那幾戶人家沒完沒了的施工噪音，還嚴重地影響了他和家人的作息。

陳先生住在 10 樓倒還好一些，最慘的是住在 6 樓的我們——不僅備受噪音困擾，還不時地聞到刺鼻的裝修氣味，甚至還有大量裝修木屑、灰塵透過門窗的縫隙飄進屋內。姐姐原本每天放學後都會在房間備考文憑試，如今她不得不離開家裏前往圖書館備考……我們都很擔心這樣下去會影響她考試。

## 範文

課室花園管理處王先生大鑒：

本人系課室花園第 6 座 6 樓住戶劉靜堯。關於近期本座 7 樓住宅單位裝修施工的情況，本人認為其存在不合規範之處，已嚴重影響其他住戶的正常生活，特此來函提出投訴，具體擾民情況如下：

第一，裝修施工時間違規。據《噪音管制條例》規定，任何人於下午 11 時之翌日上午 7 時於住用處所發出噪音均屬違法。但自裝修之日起，施工方每天施工時間均早於上午 7 時，且幾乎不間斷地持續到晚上 11 點之後。長時間高分貝的噪音，已令其他住戶的正常生活受到嚴重影響。

第二，裝修廢料處理不善。施工方未能正確處理裝修過程中產生的木屑、灰塵等廢料，令其隨風飄進住戶家中。若住戶每天吸入這些裝修廢料，極有可能影響住戶的身體健康。

本人特此致函 貴處，希望 貴處跟進解決，督促施工方遵守法例、合規施工，以確保其他住戶的正常生活不受影響。如有任何疑問或最新情況，請聯絡本人。(電話：1234 4321 或電郵：yoyo1212@classroom.com.hk)

敬祝

台安

第 6 座 6 樓住戶

劉靜堯啟

2030 年 2 月 24 日